

書
畫
藝
異
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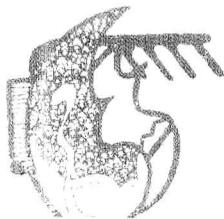
〔乙編〕



书 淫 艳 异 录

[乙编]

叶灵凤 著 张伟 编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书淫艳异录/叶灵凤著. 福州: 福建教育出版社, 2013.1 (2013.3 重印)

ISBN 978-7-5334-5937-6

I. ①书… II. ①叶… III. ①性—风俗习惯—世界—文集

②文学研究—世界—文集 IV. ①K891.29-53②I106.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195593 号

书淫艳异录

著作者: 叶灵凤著

张伟编

策划编辑: 林冠珍

责任编辑: 苏碧铃

美术编辑: 季凯闻

封面设计: 小编 su

出版发行: 海峡出版发行集团 福建教育出版社 (福州梦山路 27 号)

邮编: 350001 **电话:** 0591—83706771 83733693

传真: 83726980 **网址:** www.fep.com.cn

出版人: 黄旭

发行热线: 0591—87115073 83752790 010—62027445

印刷: 北京东君印刷有限公司 (北京大兴黄村镇三间房村委会北 500 米 **邮编:** 102600)

开本: 890 毫米×1240 毫米 **1/32**

印张: 17.25 **插页:** 7

字数: 285 千

版次: 2013 年 1 月第 1 版 2013 年 3 月第 2 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5334-5937-6

定价: 58.00 元 (全二册)

如发现本书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向本社出版科 (电话: 0591—83726019) 调换。



乙编目录

- 001 小引
- 003 真腊异俗
- 010 关于太监
- 016 再谈太监
- 023 十三与礼拜五
- 027 伦敦的娼妓
- 031 盐的风俗和迷信
- 035 黑白的性纠纷
- 039 哈顿多特裙
- 043 丈母与女婿的禁忌
- 047 婆罗门房中书

- 051 衣服与裸体
- 054 千古奇闻
- 057 动物的同性恋
- 060 民族神话
- 064 大脚仙及其他
- 069 俚闻杂抄
- 074 沙茨主义
- 078 大同的赛脚会
- 082 古笑话抄
- 087 男女异闻抄
- 091 父与子
- 095 情史
- 100 性的塔布
- 104 克达鲁奇岛的传说
- 108 四十四及其他
- 112 扒灰及其他
- 117 审美秘诀
- 121 燕玉暖老及其他
- 126 土耳其的后宫



- 130 世态笑话
135 猪头民族
139 史书秽语及其他
142 西藏奇俗及其他
145 春杯春画
148 嫂姑成孕
151 幽闭笑谈
152 缅铃
155 锁骨菩萨
158 “安配郎”
161 母子错综
164 伊哇岛的乱伦悲剧
167 萨地主义
170 马索希主义
173 拜物主义与拜物狂
176 梅毒始原
179 拿破伦的生理研究
182 露体狂
185 荒唐帝王

- 188 草头娘
191 香园故事
194 夸口受训
197 男子缠足
200 珠江风月
203 乱世杀戮之惨

以上载香港《大众周报》1943~1945年1卷1期~4卷17期

207 叶灵凤的一本另类书话（代跋） 张伟

小

引

十年前，在上海曾用这题目为某报写过一些短文，每天一篇，杂谈男女饮食，乃至荒诞不经之事，有的录自故纸堆中，有的却摘自西洋专门著述，一时嗜痂的读者颇多，许为别有风味之作；好事之徒，更互相抄剪，打听这赅博的作者是谁。其实我不过是爱书有癖，读书成性，见有这类材料，随手摘录，杂凑成章而已，不仅不足道，而且是不足为训的。不料十余年来，时时还有人以这类文章有否存稿见询，最近《大众周报》的编者，更异想天开，要求我重整故业，为他们新办的周报再写一点“书淫艳异录”之类的东西撑场面。我对于文章一道，虽然洗手颇久，可是朋友终是朋友，盛情难却，

而且年来侧身“大东亚共荣圈之一环”的香港，“六两四”之余，有时闲得难受，有时饿得几乎不能安贫，便只有拼命的买旧书，读旧书，正如宋人某氏所谓：“饥以当食，寒以当衣，孤寂以当友朋，幽忧以当金石琴瑟。”如果一定要献丑，则读书之余，随手摘录几句，虽不能歌功颂德，骗骗读者倒是绰然有余的，这样既可以敷衍朋友情面，又可以换几丹军票买“黑市米”，何乐不为呢？思之再三，遂决意再作“书淫艳异录”。

不过，十年飘泊，书剑无成，“南渡衣冠几人在，西山薇蕨此生休”，到头来还是写文章骗稿费买米，想起来叫人好不凄凉煞也！正是：

“五十无闻，河清难俟，书种文种，存此萌牙；当今天翻地覆之时，实有秦火胡灰之厄；语同梦呓，痴类书魔；贤者悯其癖好而纠其谬误，不亦可乎。”

（原载1943年4月3日香港《大众周报》第1卷第1期）



真腊异俗

元周达观所著《真腊风土记》，其中有关性风俗者颇多。按真腊即今越南柬埔寨，古称扶南，又称占婆。近年曾因发现佛教艺术遗迹为世人所注意。元朝元贞初年，曾遣使招降，周达观随行，在那里住了三年，这《真腊风土记》便是旅居的见闻录。所记自然是“耳食”居多，当然不甚可靠，有时武断，有时又过甚其词。今摘录有关性风俗者数则列下，好事者若将这种资料与该地现今的习惯比较一下，以见风俗变迁的经过，倒也是一种学问也。

关于洗澡的情形，周达观记云：

真腊地苦炎热，每日非数次洗澡，则不可过，入夜亦不免一二次。初无浴室盂桶之类，但每家须有一池，否则两三家合一池，不分男女，皆裸形入池，惟父母尊年在池，则子女卑幼不敢入，或卑幼先在池，则尊长亦回避之，如平辈则无拘也，但以左手遮其牝门，入水而已。或三四日，或五六日，城中妇女三三五五，咸至城外河中漾洗，至河边脱去所缠之布而入水。会聚于河者，动以千计，虽府第妇女亦预焉，略不以为耻，自顶至踵，皆得而见之。唐人暇日，颇以此为游观之乐。闻亦有就水中偷期者，水常温如汤，惟五更则微凉，至日出则复温矣。

关于奴婢者：

人家奴婢，皆买野人以充其役，多者百余，少者亦有一二十枚，除至贫之家则无之。盖野人者，山野中之人也，自有种类，俗呼为撞贼，到城中亦不敢出入人之家。城间人相骂者，一呼之为撞，则恨入骨髓，其见轻于人如此。少壮者一枚值百布，老弱者止三四十布可得。只许于楼下坐卧，若执役方许登楼，亦必跪膝合掌顶礼而后敢进。呼主人为巴驼，主妇为米。巴驼者父也，米者母也。若有过挝之，则俯首受杖，略不敢动。其牝牡自相配偶，



主人终无与之交接之理。或唐人到彼久扩者不择，一与之接，主人闻之，次日不肯与同坐，以其曾与野人接故也。或与外人交，至于有妊养子，主人亦不诘问其所从来，盖以其所不齿，且利其得子，仍可为异日奴婢也。

关于“初夜权”，所记尤详，周达观说，这种由僧人执行初夜的仪式名为“阵毬”，这二字涵义不详，也许是当时真腊的方言吧。

人家养女，其父母必祝之曰，愿汝成人，将来嫁千百个丈夫。富室之女，自七岁至九岁，至贫之家，则止于十一岁，必命僧道去其童身，名曰阵毬。盖官司每岁于中国四月内，择一日颁行本国，应有养女当阵毬之家，先行申报官司，官司先给巨烛一条，烛间刻划一处，约是夜，遇昏点烛，至刻划处则为阵毬时候矣。先期一月或半月，或十日，父母必择一僧或一道，随其何处寺观，往往亦自有主顾。向上好僧皆为官户富室所先，贫者亦不暇择也。官富之家，馈以酒米布帛槟榔银器之类，至有一百担者，值中国白金二三百两之物，少者或三四十担，或一二十担，随家丰俭。所以贫人家至十一岁而始行事者，为难办此物耳。亦有舍钱与贫女阵毬者谓之做好事，盖一岁中一僧止

可御一女。僧既允受，更不他许。是夜大设饮食鼓乐会亲邻，门外缚高棚装塑泥人泥兽之属于其上，或十余，或止三四枚，贫家则无之，各按故事，凡七日而始撤。既昏以轿伞鼓乐迎此僧而归，以采帛结二亭子，一则坐女子其中，一则坐僧其中不晓其口说何语，鼓乐之声喧阗，是夜不禁犯夜。闻至期，与女俱入房，亲以手去其童纳之酒中，或谓父母亲邻各点于额上，或谓俱尝以口，或谓僧与女交媾之事，或谓无此，但不容唐人见之，所以莫知其的。至天将明时，则又以轿伞鼓乐送僧去。后当以布帛之类与僧赎身，否则此女终身为僧所有，不可得而他适也。余所见者，大德丁酉之四月初六夜也。前此父母必与女同寝。此后则斥于房外，任其所之，无复拘束提防之矣。至若嫁娶，则虽有纳币之礼不过苟简从事，多有先奸而后娶者，其风俗竟不以为耻，亦不以为怪也。阵毬之夜，一巷中或至十余家，城中迎僧道者交错于途路间，鼓乐之声，无处无之。

达观又记有一条关于真腊女性产后的怪风俗，显然又是过甚其词了。

番妇产后，即作热饭抹之，以盐纳于阴户，凡一昼夜



而除之，以此产中无病，且收敛常如室女。余初闻而诧之，深疑其不然，既而所泊之家，有女育子，备知其事，且次日即抱婴儿，同往河内澡洗，尤所怪见。又每见人言番妇多淫，产后一两日即与夫合，若丈夫不中所欲，即有买臣见弃之事。若丈夫适有远役，只可数夜，过十数夜，其妇必曰：我非是鬼，如何孤眠，淫荡之心尤切，然亦闻有守志者。妇女最易老，盖其婚嫁产育既早，二三十岁人，已如中国四五十人矣。

又有一则“异事”，则更显然是耳食之谈：“东门之里，有蛮人淫其妹者，皮肉相粘不开，历三日不食而俱死。余乡人薛氏旅番三十五年矣，渠谓两见此事，盖用其圣佛之灵，所以如此。”

可靠的，倒是关于真腊宫庭〔廷〕妇女一设生活及衣饰的记载，如下列一则：

人但知蛮俗人物粗丑而甚黑，殊不知居于海岛村僻，寻常间巷间者，则信然矣，至如宫人及南棚（原注：南棚乃府第也）妇女，多有莹白如玉者，盖以不见天日之光故也。大抵一布经腰之外，不论男女，皆露出酥胸，椎髻跣足，虽国王之妻，亦只如此。国王凡有五妻，正室一人，

四方四人，其下嫔婢之属，闻有三五千，亦自分等级，未尝轻出户，余每一入内，见番主必与正妻同出，乃坐正室金窗中，诸宫人皆次第列于两廊窗下，徙倚窥视，余备获一见。凡人家有女美貌者，必召入内，其下供内中出入之役者，呼为“陈家兰”，亦不下二三千，却皆有丈夫，与民间杂处，只于脑门之前削去其发，如北人开水道之状，涂以银珠及涂于两鬓之旁，以此为陈家兰别耳，惟此妇可以入内，其下余人不可得而入也。内官之前后，有络绎于道途间。寻常妇女椎髻之外，别无钗梳头面之饰，但臂中带金镯，指甲带金指，甚且陈家兰及内中诸宫人皆用之。男女身上常涂香药，以檀麝等香合成。家家皆修佛事，国中多有二形人，每日以十数成群行于墟场间，常有招来唐人之意，反有厚馈，可丑可恶。

不用说，最后几句又是作者的“武断”，而且颇有自作多情之感。据我推测，周达观的所谓“二形人”，也许是妓女在性器官所作的种种畸形装饰而已。

英国著名的民俗学者弗列采，在他的大著《金枝》中，也曾提到柬蒲寨的性风俗。据他说，柬蒲寨的少女，到了春情发动期，第一次月经来潮时，便要回避家人，隐居若干时，贫家



只躲在蚊帐内，富家则另造一室，隐居的时间长短不定，有的数日，有的一百日，有的甚至数年。在这期内，不吃肉食，不见生人，只有在遇到日蚀的时候才可以出外。据弗氏的解释，这种少女在月信初来时的回避风俗，近东和南洋一带许多民族都流行，这因为原始人对于月经最忌讳，尤其是少女第一次的月经，又因了深信女人可以从太阳光线的照射而受孕，所以必须回避若干日，只有在日蚀的时候才可以出来。按希腊神话中曾记载达娜伊女神被预言将为她的儿子所杀，她父亲便将她幽闭在铜塔内，不见男子，以免生育，可是大神宙斯看中了达娜伊，他便化身为日光，从窗缝中偷进去和达娜伊发生关系，使他〔她〕受了孕。可见这迷信的来源已经很古老了。

关于太监

清代笔记记载纪晓岚这样一个逸话者很多：

纪晓岚最爱说笑话。他有一天入朝，路上遇见一个太监，拦着去路，要他说一个笑话才放他过去，于是纪晓岚便说：

“从前有一个人……”说了这一句便停住，许久还不接下来说。

“下面怎样呢？”太监不耐烦的追问。

“下面吗？下面没有了！”纪晓岚说了哈哈大笑，一溜烟闯过去了。

“下面没有了”这句话，可说是对于“太监”这名词最通